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及对《公司章程》的相关内容进行修订。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注册资本拟变更情况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有 15 名激励对象已经发生异动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以及归属于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未能全部解锁，公司将对上述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 259.68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因合计需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59.68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拟将注册资本由 521,399,299 元变更为 518,802,499 元，股本由 521,399,299 股变更为 518,802,499 股。

二、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鉴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公司注册资本拟发生变更，以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其他说明

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进行审议。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进行章程修订，公司相关部门负责办理工商登记具体事宜。

特此公告。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9 日